

北京国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专家库管理办法

(第 1 版 第 0 次修订)

拟定：赵国栋

审核：孔凡来

批准：李光

发布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6 日

执行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6 日

## 制定/修订记录

## 目 录

第一章 总则 .....	1
第二章 专家入库管理 .....	1
第三章 专家日常管理 .....	3
第四章 专家抽取与使用 .....	4
第五章 考核与奖惩 .....	5
第六章 附则 .....	7

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规范公司招标项目评审工作，保障评审活动的公正性、专业性和权威性，秉持公开透明、专业匹配、资源共享、动态调整、廉洁高效的基本原则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、《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业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本办法所称“专家库”，是指公司建立的、为各类招标项目（包括工程、货物、服务类）提供评审服务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经济管理人员储备库。

**第三条** 专家库的建立、管理、使用及专家的考核奖惩，均适用于本办法。公司供应链业务部为专家库的归口管理部门，负责专家库日常运营、专家信息存档等工作。

## 第二章 专家入库管理

### 第四条 入库专家基本条件

1. 入库专家须为财政部、地方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官方专家库入库专家；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 8 年，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同等专业水平。

2. 熟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，并具有与招标项目相匹配的实践经验。

3. 能够秉持认真、公正、诚实、廉洁的原则履行评标职责。

4.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，身体健康状况可胜任评标工作。

5. 无犯罪刑事处罚记录，未曾被开除公职，且未被取消过评标专家资格。

6. 符合国家规定的其他相关条件。

## 第五条 专家入库流程

1. 注册申请：

符合征集条件的专家，登录北京国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官网（<http://gosail-tech.com>），点击官网右上角“专家库”端口下的“专家注册”入口，按照系统提示填写并提交注册信息。

2. 材料上传：

专家需将以下材料的扫描件整合为一个多多页 pdf 文件，同步完成上传，包括：身份证件、职称证、专家证书；其他官方专家库入库证明材料（须为行政机关或事业单位出具，包括但不限于各省/市专家证、专家库入库截图、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其他部委专家库个人入库基本信息界面截图）。

3. 审核入库：

公司专家入库审核小组（成员包括孔凡来、吕行、赵国栋、王书斌、郭婧、汪晓佩）对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对符合条件的专家统一办理入库手续，并建立专属档案实施规范化管理。

#### 4. 状态查询：

专家注册完成后，可通过官网“专家登录”端口登录系统，实时查询审核进度及结果。

### 第三章 专家日常管理

#### 第六条 信息维护

专家的联系方式、职称、工作单位等信息发生变更的，应及时向公司报备。公司定期开展专家信息核查工作，同步更新专家档案；对资质失效、超龄等不符合入库规定的专家，予以系统标记并纳入重点管理。

#### 第七条 培训

自主学习要求：入库专家应主动学习招投标法、政府采购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及时掌握国家及省、市级政府采购领域最新改革政策与相关文件规定，全面提升招投标评审业务能力。

平台培训要求：入库专家需定期登录公司官网的专家库模块，完成指定培训学习任务。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法规解读、评审规范细则、专家职责要求、最新政策导向、行业技术动态及典型评审案例分析。

#### 第八条 回避管理

专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，需主动申请回避：

1. 与招标项目投标人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，或为投标人主要负责人近亲属；

2. 近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咨询服务、合作开发等经济关联；

3. 与招标项目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利害关系。

公司收到回避申请后，应及时完成审核，并按规定补抽评审专家。

## **第四章 专家抽取与使用**

### **第九条 抽取原则**

自有专家库的使用需遵循“优先适用、例外从规”原则：无指定专家抽取要求的招标代理项目，优先从自有专家库抽取专家；有明确抽取要求的项目，按相关规定执行。若自有专家库无法满足项目评审需求，可沿用采招网专家库抽取评审专家。

自有专家库抽取专家时，需在监督人全程监督下进行，抽取资料需由抽取人与监督人共同签字确认，存档备查。

评审专家原则上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。技术复杂或具有特殊要求的项目，经公司负责人批准后，可按指定专业领域抽取专家，未经批准不得人为指定专家。

同一项目的评审专家，需从对应专业分类（工程类、货物类、服务类）中抽取，抽取人数根据项目规模及招标人要求确定。

### **第十条 抽取流程**

建立抽取信息：项目负责人需在专家库抽取工具的“项

目管理”模块中建立项目抽取信息，明确项目类型、专业需求、评审时间。

执行专家抽取：项目负责人通过“专家随机抽取工具”实施专家抽取，抽取过程需有不少于1名工作人员现场监督，并对抽取过程及结果进行全程记录留存。

专家通知告知：抽取工作完成后，通过短信或电话方式通知中选专家评审事宜，明确告知项目基本信息，严禁提前泄露专家名单。

### **第十一条 评审过程管理**

专家需按时到达评审现场，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签到；无正当理由迟到超过30分钟的，视为缺席。评审工作开始前，项目负责人需向专家宣读评审纪律及相关要求。评审过程中，专家应独立发表评审意见，严禁与投标人私下接触，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的相关信息。评审工作结束后，专家需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，并对评审结果承担相应责任。

## **第五章 考核与奖惩**

### **第十二条 考核机制**

公司对入库专家实行年度考核制度，考核内容包括出勤情况（缺席率、迟到率）、评审质量（打分合理性、意见完整性）、纪律遵守情况（回避执行、保密义务履行）及招标人反馈意见等。

考核实行百分制评分，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专家酌情扣

分，并注明扣分原因。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的，评定为“年度考核不合格”，考核结果纳入专家档案。

### **第十三条 奖励措施**

专家评审报酬按照每半天（4 小时）500 元的标准进行支付。对于项目复杂、专业性要求高、工作量大的评审项目，项目负责人可向公司领导请示，经批准后酌情提高评审报酬标准。

### **第十四条 惩处措施**

专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，给予“警告”处理，并暂停三年评审资格：

1. 无正当理由缺席评审达 2 次，或迟到累计 3 次及以上；
2. 评标、打分明显不合理，经核实对评审结果造成影响；
3. 不配合招标人处理异议、复核评标结果；
4. 不配合行政监督部门、纪检监察机关、司法机关、审计部门开展监督、检查、调查工作；
5. 存在其他不符合评标专家履职要求的情形。

专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，清退出专家库，永不录用，并上报行业主管部门：

1. 与投标人串通，泄露评审信息，影响评审公正；
2. 以评审名义索取、收受投标人财物或其他不正当利益。

益；

3. 提交虚假资质材料入库，或连续 2 次年度考核“不合格”；
4. 违反法律法规规定，被有关部门行政处罚或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## **第六章 附则**

### **第十五条 保密要求**

专家库信息属于公司商业秘密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擅自泄露专家信息，不得违规对外提供专家库数据。

### **第十六条 解释与适用**

本办法由公司负责解释。未尽事宜按国家最新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执行。

### **第十七条 施行日期**

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北京国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2025 年 12 月 日